

■《三湘都市报》宣传第一期

# 务实创新求发展 注重民生促和谐

## ——长沙市工伤保险局用无限关爱构筑职工权益保护大厦

长沙市工伤保险局成立于2005年10月,主要承担全市的工伤保险经办工作。四年来,在长沙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的领导下,市工伤保险局以关注民生、改善民生为宗旨,积极创新工作思路,奋力组织攻坚克难,工伤保险事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制度体系逐步完善,覆盖范围日

趋扩大,保障功能不断增强,社会认知度明显提高,工伤保险工作由原来的单纯补偿逐步向包括工伤预防、工伤康复、工伤补偿在内的全方位模式发展,在构建和谐社会保障广大从业人员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 1 强力扩面,参保人数较2005年翻了一番

工伤保险是利用“大数法则”保障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没有工伤保险的广覆盖和适当的基金积累,其他工作的开展也只是无米之炊。为把更多的劳动者纳入到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市工伤保险局加强与市劳动监察支队的联动,对重点企业开展了重点攻势,对不配合的企业采取了强制参保措施;同时密切与安监、建设等有关部门的合作,将参加工伤保险作为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筑企业施工许可证的必备条件,运用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强制手段,推动高风险企业参保。

本着方便用人单位缴费的原则,根据各行业的工作特点,市工伤保险局创新制定了多种征缴模式。在建筑、交通、水电等行业的施工企业,以项目为参保单位,用人单位既

可按工程合同的人工工资缴费,也可按工程造价的15%再乘以费率的方式一次性缴费,缴费周期为工程合同施工期。在餐饮住宿休闲娱乐行业,用人单位可按定额缴费或按营业收入测算的方式进行缴费,缴费周期为3个月或6个月。对参保农民工实施动态实名制管理,对按工程项目参保和按营业收入参保的用人单位,在初次核定参保人员名单后,不限定参保人数,农民工异动增加后只需在三日内向经办机构备案确认即可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对服务行业定额缴费的人员,在缴费周期内流动可续接工伤保险关系,减化了繁琐的手续。

创新的征缴模式以及合理的工作路径,吸引了越来越多的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市工伤保险局与用人单位之间的良性互动使得工伤

保险这块蛋糕越做越大。2009年,全市净增参保人数87406人,基金征缴收入9899万元,分别完成省市下达的净增扩面任务和基金征缴任务的116.54%和141.41%。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有了新的扩展,目前,长沙市所有企业、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事业单位、民间组织及其所有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劳动者都囊括到了工伤保险体系。总参保人数不断攀升,自2006年起,长沙市工伤保险总参保人数以每年净增近10万人的规模递增。截至目前,长沙市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近64万人,较市工伤保险局成立前翻了一番,参保单位1.4万户,创历史新高。在保障范围不断拓展的同时,工伤保险基金征缴积累也实现了与覆盖人数的同步增长,每年保持较高的征缴率和适当的结余率。

### 2 落实政策,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享受到实惠

“工伤保险是一项关系民生、惠及百姓的德政工程,让工伤保险政策惠及更多服务对象一直是我们努力的方向。”市工伤保险局一位负责人对记者说。

自2008年下半年以来,在全球金融危机的大背景下,长沙市不少企业出现了经济性裁员现象,为确保企业和个人不因经济困难而中断参保,根据省劳动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应对当前经济形势加强劳动保障工作的意见》的精神,结合长沙市实际,专门下发了《关于调整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费率的通知》,将参保单位为二、三类行业的工伤保险费下调一档费率征收。通过工伤保险优惠政策的实施,各用人单位总减轻经济负担近700万元,为长沙市的经济形势快速回升做出了贡献,受到各用人单位特别是中小企业的好评。为鼓励市重点工程吸纳就业,凡新招用本省返乡农民工、城镇失业人员和大学生,并签订了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市工伤保险局免收其一年的工伤保险费,这一举措,促进了弱势群体的就业,减轻了企业的经济负担,推动了工伤保险

参保,实现了利益的多赢。在目前要求农民工同时参加五种社会保险存在一定困难的情况下,市工伤保险局允许用人单位为农民工先行办理参加工伤保险的手续,保障了农民工的利益,维护了社会的和谐和稳定。

为保障企业工伤职工和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的基本生活,从2004年以来,市工伤保险局根据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连续五年对工伤人员伤残津贴和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进行了调整,大大提高了工伤职工的长期待遇水平。

### 3 优化流程,群众满意度大大提升

来到长沙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大厅,记者看到了这样的画面,工伤保险窗口人来客往,熙熙攘攘,工作人员业务娴熟、耐心细致。前来办理工伤保险事务的群众向记者道出了心声:“来工伤保险局办事,就有一种回到家的感觉,心情特别轻松舒坦。”是什么原因使一个经办机构赢得如此多的社会认可和称赞呢?长沙市工伤保险管理服务局局长陈贵平一语道破天机:为民、便民、利民是我们的工作宗旨;一次性告之、一站式办理、一条龙

服务是我们的服务方式;一把椅子让座、一张笑脸相迎、一杯清茶解渴是我们接待来访者的要求。

工作流程简便就是给群众方便,市工伤保险局不断致力于压缩繁琐程序,减轻用人单位事务性负担。对1000元/人以内的小金额工伤待遇支付设立了简易程序,开辟了快捷通道,集中时间实施“一站式”办理。为方便外地或存在其他特殊原因的工残农民工以及工亡农民工的供养亲属领取长期待遇,一至四级工残农民工和因工死亡农民工供养亲属的长期待遇可自愿选择按月领取或一次性领取,体现了对农民工的倾斜和照顾。在政务大厅设立绿色通道,压缩时限,集中办理工伤认定和待遇支付。工伤认定原则上在受理后30日内完成,劳动能力鉴定在收到申请后30日内完成,工伤保险相关待遇在工伤待遇申请资料提供齐全后30日内支付。对完成工伤认定,但未进行劳动能力鉴定的农民工,市工伤保险局可先行支付其已发生的医疗费用。通过灵活便捷人性化的服务,真正将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的实惠落到实处。

月领取或一次性领取,体现了对农民工的倾斜和照顾。在政务大厅设立绿色通道,压缩时限,集中办理工伤认定和待遇支付。工伤认定原则上在受理后30日内完成,劳动能力鉴定在收到申请后30日内完成,工伤保险相关待遇在工伤待遇申请资料提供齐全后30日内支付。对完成工伤认定,但未进行劳动能力鉴定的农民工,市工伤保险局可先行支付其已发生的医疗费用。通过灵活便捷人性化的服务,真正将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的实惠落到实处。

### 4 加强管理,工伤职工得到贴心的救治和康复

为使工伤职工得到及时的救治和职业康复,市工伤保险局选择服务最优、环境最好、技术力量最强的几家医院作为工伤保险协议机构,要求其配备专人负责工伤保险医疗工作,配备资深的医师作为工伤医疗责任医生,设立工伤职工救治的绿色窗口和快捷通道,同时开设工伤保险政策咨询窗口、公布咨询电话。工伤职工们都不由感慨,现在就医比以前方便多了。

湖南神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陈功汉,2006年5月在用氧气割设备切割生产部送交的异丙醇桶时,发生爆炸事故,陈的手臂、脑部、内脏多处受伤,被紧急送往长沙市中心医院抢救。一接到事故报告,市

工伤保险局负责人即赴单位和医院了解事故发生和职工受伤情况,在咨询相关医生的意见后,将伤者转至治疗脑部神经系统较为权威的医院进行救治。在被医院基本确认为植物人后,市工伤保险局并没有轻言放弃,本着对工伤职工负责和对生命尊重的态度,将陈功汉转至对植物人治疗和照顾较有经验的医院进行后续治疗。在治疗期间和春节期间,市工伤保险局的负责人多次到医院进行看望和慰问。三年多来,工伤保险已支付其医疗费147万元,一次性伤残补助20776元,每月支付伤残津贴889元,生活护理费970元。现在,已被确认为植物人的陈功汉对声音有了反应!接着能

用笔写字了!市工伤保险局用爱抒写了生命的奇迹!

为使工伤职工早日实现工伤康复,回归家庭,回归社会,回归工作岗位,市工伤保险局十分重视工伤职工的康复需求,2007年以来选送了许多有康复价值的工伤职工到专业康复医院进行康复治疗,目前这些工伤职工的康复效果十分明显。长沙市环球汽车有限公司职工黎志强在进行汽车维修时发生爆炸,其伤情稳定后,被送往湖南省康复中心进行康复治疗。近日记者看到他时,小伙子一脸阳光,早已重新回到了心爱的工作岗位,他坦言,康复治疗不仅使其身体恢复了正常,而且也治愈了他心理上创伤,他现在对生活充满了信心。



为使工伤保险政策深入人心,市工伤保险局开展了一系列声势浩大、形式多样的工伤保险宣传活动。



市工伤保险局工作人员为群众提供热情便捷的服务。

### 5 市级统筹,基金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提高社会保险统筹层次,在设区的市实行全市市级统筹,并逐步过渡到省级统筹,一直是社会保险法规、规章的明确要求,也是各级劳动保障部门致力实现的一个重要目标。长沙各区、县(市)统筹基金规模小,抗风险能力弱,一旦发生大的工伤事故,区、县(市)工伤保险基金就将面临无力支付的窘境。

市工伤保险局一直致力于不断提高工伤保险基金的统筹层次,长沙市市级统筹采取分步走的方式。先是完成城区工

伤保险统筹工作,这项工作的完成,把区级应参加工伤保险的单位和人员全部纳入到工伤保险体系,工伤保险缺位的现象在区级得以解决,城区参保的单位和人数迅速增长,仅五区新增参保人数就达3万多人。第二步,2009年12月,长沙市劳动保障局、长沙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长沙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暂行办法》,囊括四县(市)真正意义上的市级大统筹格局得以实现,大大提高了基金的抗风险能力。

### 6 多措并举,工伤宣传全面展开

为了让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从“要我参保”的被动行为转化为“我要参保”的自觉行动,市工伤保险局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和互联网等各种新闻媒体的作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多渠道、立体式地开展宣传工作。近期,市工伤保险局与长沙电视台互动频道签订了宣传协议,开设了工伤知识专栏;在市区公交车候车亭、公交车身和客流量密集场所发布了大型广告,这些都成为我市一道道极赋人文关怀的风景

编印了《农民工工伤保险宣传手册》、《工伤保险政策知识》,制作了有宣传标语的一次性办公用品,通过在政务大厅、上门走访、有关会议、上街宣传等途径进行送发。配合相关部门积极参加“安全生产三湘行”宣传活动,加强对安全生产、卫生监督、职业病预防控制等培训。通过这些宣传培训,使全市的工伤宣传触及到每个角落,使工伤保险政策深入人心。

■钟巍